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表决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11 日，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 2021 年 1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向全体董事发出表决票 7 份，收回 7 份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（同意：7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）。

经本次会议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永拓”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永拓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度业务收费总额为 320 万元（含增值税，含差旅费），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230 万元，内控审计费用 90 万元。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。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

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股东大会的开会时间、地点等事项将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三日